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市级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贯彻落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

（二）提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相应调控政策建议，统筹协调全市经济政策实施，牵头研究经济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和现代市场体系建设，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五）组织全市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有关任务。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利用外资和走出去有关工作。承担对口合作工作。

（六）负责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申报、转发和分解下达中央、省财政性建设资金投资计划，安排市本级财政性建设资金。统筹谋划、管理全市重大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按规定做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工作。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七）推进落实全市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市级区域发展规划和政策。承担全市水库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工作。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牵头开展与广东省东莞市对口合作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全市新型城镇化规划。

（八）推进全市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

（九）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十）跟踪研判涉及全市经济安全、能源安全、产业安全、粮食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市级战略物资储备规划，提出重要商品市级储备

计划建议。

（十一）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全市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十二）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协调全市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全市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三）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实施，协调有关重大问题。配合有关部门推动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十四）拟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贯彻落实全省能源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提出能源体制改革建议。按权限实施能源项目和计划的管理，负责全市电力、天然气、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工作。

（十五）统筹管理全市重大项目工作。

（十六）贯彻执行国家价格工作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研究拟定全市价格改革方案、起草地方性价格管理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深化价格改革，建立和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参与审核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组织开展全市农产品成本调查。承担对市管商品和服务价格定价成本监审工作。开展全市价格评估、

价格认定工作。

（十七）承担全市价格调控工作。负责建立全市价格监测体系。监测、预测、分析全市价格总水平变化情况。开展价格信息收集和发布工作。根据市场价格动态情况，提出稳定价格的措施和建议，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十八）贯彻落实粮食流通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研究提出全市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考核工作组日常工作。负责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工作。组织指导全市粮食购销，落实国家政策性粮食购销政策。负责粮食市场、粮食质量安全、原粮卫生的监测预警和信息工作。提出全市粮食储备计划，管理地方粮食储备，负责市级储备粮行政管理。执行省粮食进出口计划。

（十九）协调推进粮食产业经济发展。负责制定粮食加工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粮食产品市场营销、品牌建设。开展粮食对外合作与交流。

（二十）拟订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粮食流通设施国家、省、市投资项目，统一负责市级粮食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

（二十一）组织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二十二）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组织实施国家粮食流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执行粮食质量标准。拟订粮食有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并组织

实施。落实国有粮食仓储物流设施保护制度。负责粮食流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驻市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用粮、救灾粮等政策性用粮的供应管理。

（二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是包括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本级的决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参公事业单位0家，事业单位2家，纳入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1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1	行政	7	综合办公室、国民经济规划与经济发展办公室（财经委工作办公室）、投资审批与数据管理办公室、重大项目办公室、商品价格和收费管理办公室（成本调查监审办公室）、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办公室、国防动员与环资能源办公室
2	宁安市大项目建设服务中心	2	事业		
3	宁安市数据发展服务中心	2	事业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79.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6.4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8.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6.07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2.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913.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0.79
总计	30	994.20	总计	60	994.2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12.50	903.91	0.00	0.00	0.00	0.00	8.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9.64	676.99	0.00	0.00	0.00	0.00	2.6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79.64	676.99	0.00	0.00	0.00	0.00	2.64
2010401	行政运行	529.93	52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43	7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68.34	6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3.29	3.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92	22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8	1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6.49	20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206.49	20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95	0.00	0.00	0.00	0.00	0.00	5.95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5.95	0.00	0.00	0.00	0.00	0.00	5.95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5.95	0.00	0.00	0.00	0.00	0.00	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3.41	550.36	363.0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9.26	529.93	149.32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79.26	529.93	149.32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529.93	529.93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43	0.00	75.43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68.34	0.00	68.34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3.29	0.00	3.29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26	0.00	2.2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08	20.43	207.6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8	19.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16	0.00	1.16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6	0.00	1.16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6.49	0.00	206.49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206.49	0.00	206.49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07	0.00	6.07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6.07	0.00	6.07	0.00	0.00	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6.07	0.00	6.0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7.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76.99	676.9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6.4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6.92	20.43	206.4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3.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3.91	697.42	206.4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03.91	总计	64	903.91	697.42	206.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7.42	550.36	147.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6.99	529.93	147.0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76.99	529.93	147.06
2010401	行政运行	529.93	529.93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43	0.00	75.43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68.34	0.00	68.34
2010408	物价管理	3.29	0.00	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3	20.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43	20.4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8	19.5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85	0.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3.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0.2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0.2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3.4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77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6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4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1.15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7.59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7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29.64					公用经费合计	20.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06.49	206.49	0.00	206.4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206.49	206.49	0.00	206.49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206.49	206.49	0.00	206.49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00	206.49	206.49	0.00	206.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3年度总收入994.2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12.5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7.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46.61万元，下降43.9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压缩开支精减费用，二是粮食物资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6.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6.4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大中型水库移民补助资金。

3. 其他收入8.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5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上级拨入粮食监管及价格监测经费。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3年度总支出994.2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13.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50.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1.14万元，增长12.50%。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及社保基数变化。

2. 项目支出363.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1.76万元，下降51.90%。主要变动情况：粮食物资项目支出减少。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2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3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9万元，增长5.5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变化增加开支。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380.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4.57%。组织对2023年度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6.4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组织对工作运转经费项目、基层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百大项目开工仪式经费、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4.0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6.4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人员经费及时发放，各项资金发挥应有作用，保证机关工作正常运行，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903.91万元，执行数为903.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5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完善，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我单位内部机构进行了相应的优化，建立健全

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更好的发挥绩效管理作用；二是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0万元，执行数合计0万元，完成预算的0%，平均得分0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本单位2023年无重点项目支出。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宁安市发展和改革局组织对4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903.91万元，执行数合计903.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5分。具体情况为：

（1）“工作运转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汇总编制经济运行专班办公室红头文件50期，经济工作提示83条，组织召开专班会议协调会17次。组织相关单位谋划生成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17个，其中仓储物流项目1个、城市基础设施旧改领域8个、城市基础设

施燃气改造领域1个，水利系统项目5个、农业项目2个。2023年，宁安市省、市、县重点项目86个，总投资44.9亿元，2023年计划投资21.5亿元。截至10月底，已开工项目77个（省重点项目3个，市重点18个，县重点56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7个，10亿元以上1个，产业项目38个。按时完成各项价格监测任务，上报各种调查数据，对原有的调查网点进行逐步调整和优化，严格执行国家、省级监测报告制度，优化监测点布局，密切跟踪市场价格变化，圆满完成国家粮食、农资、农村居民服务、劳动力市场价格监测工作及省供热用煤、春季农资价格监测任务，上报各类调查监测数据8500余条。汛期应急价格监测上报数据，每天上报各类数据45条。

（2）“基层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为1.3万元，执行数为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限全部用于开展基层党建工作。

（3）“百大项目开工仪式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深入贯彻二十大精神，落实了省委省政府关于“抢抓项目建设黄金期。加快施工进度、抢出更多实物量”，加快推进项目建设“4321”目标任务，务实高效推进项目前期，齐心协力狠抓项目建设，举行了五次宁安市项目集中开工仪式。

（4）“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5分。全年

预算数为36.34万元，执行数为36.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按照省市工作要求，我市在2019年启动了全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一是完成政府常务会议《关于《宁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的说明》的起草上报工作；二是完成《中共宁安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建议起草说明》上市委全会的起草校对印刷上报工作；三是完成了政协会《规划纲要》（协商稿）、《规划纲要说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草案）协商稿》的起草印刷上报工作；四是完成人大《规划纲要》（审议稿）、《规划纲要说明》；五是人代会后开展“规划纲要”最后一轮征求意见工作；六是完成牡市发改委要求上报宁安市规划编制工作情况汇报工作。目前“十四五”规划纲要业已通过人大会议审议通过，按程序印发贯彻执行。

（5）“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为206.49万元，执行数为206.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组织召开4次移民工作推进会议，发放全国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涉及12个乡镇的3354人，合计发放资金206.49万元，并到乡镇入户抽查2023年直补资金发放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